

论马日事变及其解决

杨天石

1927年5月21日，国民革命军第三十五军三十三团团长许克祥在长沙发动叛乱，因为这一天的电报代号是“马”，史称“马日事变”。对于这一事件，本应及时用武力加以平定。但是，武汉政府领导人对叛乱怀有同情；鲍罗廷主张纠正工农运动中的过火行为，借以安抚；中共则无兵可用，又不能自主。在多种复杂因素的作用下，未能削平叛乱，及时制止唐生智所部国民革命军的右转，最终影响了武汉国民政府的右转。

一、事变的发动

这年三四月间，国民革命军第三十五军正在汉口整装待发，准备进军河南，不断有从湖南逃出的土豪劣绅向该军军长何键诉苦，参谋余湘三乘机进言：“非用大刀阔斧，不足以斩祸根”^①。但何键顾虑唐生智反对，不敢轻举。5月初，余湘三领衔返湘，串联驻长沙的许克祥等人，阴谋蠢动^②。12日，何键密派黄某，携款游说第八军师长张国威，要他以便衣枪兵团“剿灭共匪各机关，拘杀共匪首领”，约定两湖同时并举。张国威以所属部队已开往湖北为理由，答以力不胜任。在此情况下，何曾考虑回师单干。他对李品仙说：“湖南已给共产分子闹得天翻地覆，如果不把他们铲除，我们自己的命也要被他们革掉了。”李品仙劝他忍耐一时，先赴河南作战，待回师后，三个军一致向唐生智表示“清共的愿望和决心”^③。5月13日，何键率军北上。

何键虽然北上了，但湖南的反动派仍在加紧准备。5月21日晚，许克祥召集各营长及参谋人员举行秘密会议，宣布反共。夜12时，许团士兵分三组出发，进攻国民党湖南省党部、农民协会、湖南省总工会等机关团体。除郭亮、夏曦、滕代远、王基永等逃亡外，省农协牺牲10余人，省工会牺牲4人，党校牺牲2人，工人运动讲习所死伤6至7人。所有农工纠察队均被缴械，所有民众团体及党校机关均被抢掠一空，省特别法庭被捣毁，监狱人犯均被释放。至22日上午止，共封闭机构七十几个。当日，许克祥派蔡翊唐取道广东，向蒋介石报告事变经过。

同日，许克祥假惺惺地缮写报告，声称“于万分紧张的时机中，擅作紧急处置，未能事先请命，理应自请处分”，请求湖南省主席张翼鹏转报唐生智^④。许并要求张出示安民，张当即照办，但许又认为张所出的布告“态度暗昧”，改用团部名义出示。在许克祥的压力下，湖南省政府致电武汉国民政府，攻击农民自卫军“授以武器，转成跋扈”，诬指共产党人“近复有命令全省自卫军集中近省各县，肆行屠杀之确耗”。电报声称：19日夜，省城纠察队分三路进攻第三十五军留守处；20日夜，分两路袭击兵工厂及第八军教导团；21日夜，纠察队分途进攻第四、第八、第十五、第三十五各军留守部队。明明是许克祥等猖狂进攻，屠杀革命人民，但是，在湖南省政府的电报中，却成了纠察队进攻军队^⑤。次日，又致电武汉中央党部及驻马店唐生智等处，认为造成“马日事变”的原因在于“工农运动操之过激，忍无可忍，遂致酿成武装同志起而自决自卫”，要求“准予全体辞职，严重处分”^⑥。24日，发表省政府布告：“嗣后工农团体，务须严守革命纪律，不得有越轨行动，并应受各该当地县长之指挥监督；倘敢凭借团体，鱼肉人民，一经查觉，轻则即予拿办，重则即行正法”^⑦。在致部队、各县县长的电报中，更明确宣称：“对于工农团体及其自卫队，务须严加监视，不为暴徒利用，倘有越轨行动，即当会同驻军及挨户团严加围剿”^⑧。

许克祥发动叛乱时，靠的是武力。迟至24日，才成立起所谓湖南救党临时主席团，成员为许克祥、周荣光、李殿臣、王东原、张敬兮等5人。许等随即通电称：“现在钱荒、盐荒、米荒，到处见告，厘税、盐税概无收入，公私破产，救济穷困”，同时宣布“幡然改图”的四条方针，其一为：“本合作之精神，使农工商为平均之发展，亲密之联合，不蹈畸轻畸重，相倾相轧之覆辙。凡从前未经政府核准之捕押，一律释放；未经政府核准之没收，一律发还”^⑨。27日，召开所谓救党扩大

联席会议，到会200余人。由张翼鹏、许克祥报告事变经过，诬称共产党人拟于五卅运动之日起行大屠杀，并抢劫军队枪枝。会议决定成立救党委员会，领导省政，推定唐生智、张翼鹏、萧翼鲲、彭国钧、许克祥、周荣光、李殿臣、王东原、陈其祥、张敬芬、仇鳌等15人为委员，负责拟定“全省清党、组党一切办法”。会议作出的其他决议还有：“取缔暴徒分子大本营的各学校”，请政府明令悬赏通缉暴徒首领，格杀勿论，私藏暴徒首领者同罪等¹⁹。会上，许克祥提出，鲍罗廷等已于昨日下午到达岳州，他们“为武汉政府所派，不啻就是共产匪党的代表，应在铲除之列。”当时，即决定将鲍罗廷就地枪决，张翼鹏未表态，其余各人均表示赞成，许克祥并要有跨党嫌疑的仇鳌主稿，张翼鹏领衔。仇、张二人处于被包围的状况下，只好照办。29日，救党委员会发表就职通电，诬称：“三湘七泽，已成群魔乱舞之场；城市乡村，尽陷鸡犬不宁之境”，宣布要厉行清党运动，“彻底开除冒牌的国民党员”²⁰。

二、唐生智和武汉国民政府的最初反应

马日事变的消息迅速传到了河南和武汉。

何键本是事变的策划者，却装作并不知情。他一面通电指责两湖农民运动令“军中不安”，要求拿办乘机捣乱后方的“暴徒”，以期从舆论上配合事变，对唐生智和武汉国民政府施加压力；一面则自誓“效忠党国”，“至诚服膺”总理主义及三大政策。力图掩盖自己和事变的关系，以便待机一逞²¹。

唐生智的最初反应是：电告武汉国民党中央，建议派员赴湘疏解，派政治部主任彭泽湘回汉口，向中共中央请示办法；同时致电张翼鹏，要求他打消辞意，妥筹善后，其办法为：1、长沙各军统归张翼鹏指挥，维护治安，非有命令，不得有任何举动；2、召集军官会议，由各部队联合张贴拥护三大政策等标语；3、饬令各部队照标语意旨切实执行，收缴枪枝一律发还²²。26日，唐生智电告张翼鹏，决定派叶琪、周斓两副军长克日返湘，要张“以刚毅不挠之态度镇慑一切”²³。此后，他多次发表谈话，声称“反共产就是反革命”。“本军拥护总理农工政策到底，决不会压迫农工群众。现在派员查办长沙事变，对受蒋逆运动的军官，决不宽容”²⁴。但后来的事实证明，唐生智的这些训话不过是唱高调。他的实际处理与此大相庭庭。

武汉国民政府接到唐生智等人的有关电报后，于24日夜电告长沙，要求军队维持治安，同时要求农工纠察队严守秩序，不得报复。25日晨，政治委员会主席团决定派谭平山、陈公博、彭泽湘、周斓、邓绍汾5人组织特别委员会，代表中央驰往查办。汪精卫要他们“谋一个根本的解决”，“对于民众既得的利益，要加以保障；过度的行为，须加以制裁”²⁵。26日特别委员及鲍罗廷出发。27日，国民党中央委员会根据陈独秀的意见发表训令，要求消除误会，纠正错误，杜绝反革命的挑拨离间，各团体及个人间如有纠纷，应向党部及政府陈述意见，“不得各逞愤怒，轻启衅端”²⁶。同日，鲍罗廷等一行抵达岳州，随即得知许克祥要求军方枪决鲍罗廷等人的消息，不得不中止赴湘，返回武汉，特别委员会的任务就这样结束了。

武汉国民政府在杨森、夏斗寅叛变后迅速采取平叛措施，而在马日事变后则一开始就倾向于和平解决。其所以如此，原因在于杨森、夏斗寅以推翻武汉政府为号召，而许克祥等则声称只反对工农运动中的“过激”行为。这一点，迎合了武汉政府领导人的心理，也迷糊了鲍罗廷、陈独秀等人的眼睛。还应该看到，武汉政府领导人之所以企图和平解决，还在于唐生智、张发奎的部队都在河南作战，后防可用部队已用于或即将用于平定杨森、夏斗寅叛变，已经无兵可调了。

三、周斓返湘

在向湖南派出特别委员会的同时，汪精卫、谭延闿又致电张翼鹏，声称：“湘省农工运动幼稚失当，中央早思制裁”，“对于此次军队与农工纠察队冲突，亦能谅解。从此统一党的威权，对于农工运动，加以严格训练、取缔，未始非湘省前途之福”，实际上对马日事变表示容许和肯定²⁷。电报宣布派第三十六军副军长周斓前往宣慰军队，要张发电表示欢迎。6月3日，武汉国民党中央常会召开第十四次扩大会议，听取陈公博代表特别委员会作报告，会议决定：1、湖南省政府暂维现状，由中央体察情形，决定改组办法；2、湖南省党部及农民协会、省工会均应改组；3、长（沙）、岳（阳）一切部队归周斓指挥；4、军队及农民武装团体应即行停止军事活动，各部队之进止须听周斓指挥，各农工武装团体应回原地，两方均绝对不得有寻仇报复举动；5、其他一切事宜均归特别委员会办理²⁸。武汉政府的这一决定，实际上将事变的处理权交给了唐生智。

6月6日，周斓随带军队一团抵达长沙，在欢迎宴会上，周斓表示：“湘省农工运动不良，原

属无可讳言，以致前方武装同志及一般均感受极端不安状态。”他说：“对方如仍抗命啸聚，不服中央处理，则惟有严切剿办”²⁴。7日，召开军事联席会议，许克祥等参加，决定各级党部及农工团体一概停止活动；各地聚集农工全体解散，各归原地²⁵。

6月13日，武汉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讨论，决定对湖南事件不用武力解决，唐生智并表示愿亲自到长沙一行，以和平的方法改组农协，实行农政部所提出的乡村自治条例。军事委员会决定，责成唐生智全权办理此案。当日召开政治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湖南请愿代表团报告了事变情况，对中央还没有下令讨伐许克祥表示失望。汪精卫冷冰地表示：“悲愤之余，还是要用慎重的手段”²⁶。由于张翼鹏已于6月7日致电唐生智辞职，因此，会议决定以周斓代理湖南省主席及军事厅长。

当日，湖南请愿代表团300余人整队到中央党部请愿。6月15日，再次向唐生智请愿。唐表示：绝不能以农工运动发生幼稚行动，对整个的农工运动发生怀疑，我们对于总理之三大政策，应始终拥护。他并称：“许克祥未奉长官命令，擅行屠杀革命民众，不但违反党纪，并且违反军纪”²⁷。18日，唐生智致电湖南，要求所有驻湘部队，悉听周斓指挥，“内清奸党，外御寇贼”²⁸。同日，三十五军军长叶琪受唐生智之命回省，催促周斓就职，他表示：“唐总指挥前在河南，对于湘民如何痛苦，暴徒如何挟持，均已明了。”并称：“湖南马日事变，因暴徒分子肆意蹂躏，武装同志忍无可忍，起而自决自卫，唐总指挥已极谅解。”又说：“从前农工团体组织不好，不能因噎废食，仍然一律恢复，不过改良组织，注意人选”。还说：“西皮分子在湘，至多不过二、三万人。以最少数人行动，使湖南三千万人备受痛苦，实为不平，唐总指挥决心改正”²⁹。同日下午，周斓就职。他说：“此后执行职务，自当遵守中央命令，及唐总指挥意思，中央命令如有不合湖南情形，必定拼命去请求改善变更”³⁰。叶琪也散布，唐生智绝无惩戒许克祥之意，相反，却嘉奖许的“大无畏精神”。20日，唐生智致电许克祥，声称：“士兵起而自卫，自是正当，该副师长秉性忠直，因知实有苦衷”，云云³¹。其间，唐并致电周斓与叶琪，声称：“容共虽为本党政策之一，不可遽行抛弃，但湘省党部改组，决不使共派参加”³²。这些地方表明，唐生智的立场已发生了变化。

四、工农义勇队的起落与中共中央的暴动方案

夏斗寅事变发生后，中央湖南省委曾指示各县、农民自卫军遇到攻击时，须予以抵抗。5月20日晚，省委会议决定，夏曦、李维汉、郭亮等几个公开负责人分路转移，另立秘密临时省委。次日，推郭亮代理省委书记。事变后，郭亮、柳直荀等决定组织中国国民党湖南工农义勇队进攻长沙，反击许克祥。不久，听到武汉国民党中央派人到湘调查，并解释误会，认为“不可暴动，破了面子，将来难于收复”，又决定停止进攻³³。5月31日，浏阳农民自卫军因未接到新指示，仍按原计划扑城，但旋即失败。

5月2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两个共产国际代表之间又爆发了一次争论。鲍罗廷作了长篇发言，其大意是：1、现在的国民党左派还是好的，一切错误都是工农运动中的过火，领导湖南农民运动的是“地痞”与哥老会。2、现在必须向左派让步，继续取得与他们的合作是中心问题。3、国民党的中央现在还是好的，离开或者推翻国民党中央，不是决裂，便是政变。应该攻击党内的这种危险倾向。4、农民运动只要能做到减租减息、乡村自治等，便是胜利，便是土地革命。5、中共中央及一切工会农会应发表宣言，号召群众拥护国民党中央及其政府公布的取缔民众运动中的过火和错误的法令。罗易的意见与鲍罗廷针锋相对，他认为当时的国民党中央已是土劣、地主、军阀的代表，应该号召左派群众起来推翻他们，实行工农民主独裁。同时，他提出，中共中央应发表宣言，反对国民党中央及其政府最近公布的反对工农运动、保护封建制度的反动法令。蔡和森对二人之间分歧的印象是：“老鲍是有办法而无原则，罗易是有原则而无办法”³⁴。在“原则”和“办法”的分歧面前，中共中央选择了鲍罗廷的“办法”。

5月25日，中共中央政治局通过《对于湖南工农运动的态度》，提出：“乡村中的农运问题，决非本党政策所规定的幼稚行为，必须依本党的力量，切实矫正。”文件并称：中国土地问题尚须经过相当宣传时期，并在建立乡村政权之后才能解决。2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认为还不能立即和敌人发生武装冲突，应该争取时间，保存自己的力量，为不可避免的战斗作准备。会议决定与左派国民党领导人，特别是汪精卫建立更密切的关系，以便结成一个联盟，反对国民政府领导下的国民党内的军阀反动势力。同时，会议也决定，在充分利用各个“左派军阀”领袖之间的矛盾的同时，创造自己的武装力量，武装工人、农民，并将士兵争取到革命方面来。

政治局还具体提出了多项应变计划，如：建立党的秘密机构、隐藏工人、农民组织所拥有的武器、用派自己人参军的办法扩大叶挺和陈嘉邦的部队，掌握第二军和第六军，同时在占领郑州之后，鼓动第四军和第十一军回师南向，收复广东等^⑤。当时，鲍罗廷和谭平山已经赴湘，政治局决定，将本决议立即通知鲍、谭二人，要他们按此路线行事，未经政治局批准，不得执行在原则上不同于本决议的路线。在马日事变的血的教训面前，中共中央对形势不能不有所警觉，但是，后来的事实证明，这一应变计划执行不力。

6月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通过《农民运动策略大纲》，认为当时贫农与地主之间急剧的冲突，是革命发展的当然现象，并非所谓“过火”，但是，在既无靠得住的军官和具有阶级觉悟的军队的情况下，冲突的继续发展，将危害全国的革命形势和联合战线。政治局要求：迅速执行“五大”的民政纲——不没收军官家属的土地和财产；在秋收，即在等到本党对于中小地主的态度完全解释清楚，乡村自治政权已经开始建立，再没收大地主的土地。《大纲》批评当时农民运动中的“无组织的行动”，如自由逮捕、罚戴高帽子、游街示众、均分财物、罚款、用强迫手段禁烟禁酒等，认为这种斗争方法，“都带着中国原始的平民暴动之性质，一概都要努力避免而予以正确的指导”^⑥。

湖南农民运动中确实存在某些“过火”现象。维护统一战线，纠正群众运动中的不符合于政策与策略的行为，将群众运动引入正确的轨道都是必要的，但是，陈独秀和鲍罗廷不懂得，一味退让并不能维护统一战线，更不能制止武汉政府已经向右转动的车轮。

共产国际第八次全会期间，中国共产党受到严厉批评。6月初，共产国际的5月指示到达中国。同月4日，罗易在中共中央常务会议上提出，组织特别委员会，准备湖南暴动。这样，中共中央的态度便随之发生变化。同日，陈独秀以总书记的名义致函中国国民党，要求国民政府明令宣布“许克祥等所组织之委员会系反革命”，“火速派兵讨伐叛乱”，并且“武装农民以防御反革命叛乱之发生”^⑦。在致函国民党中央的同时，中共中央又发表《告全国农民书》，肯定“湖南农民是整个农民运动的先锋”，号召湖南农民“积极准备武装”，“帮助国民政府重新在长沙建立政权，拥护国民党反抗反革命的军阀”^⑧。不过，国民党领导人这时候已决心和平解决长沙问题，对共产党的呼吁无动于衷。6月17日，在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上，蔡和森提出，湖南问题“静候政府解决无出路”，等候唐生智也一样，“要用自己的力量来解决”。周恩来提出在湖南举行暴动，集中力量攻下反动势力薄弱城池，在反动势力强的地方则“到各乡打土豪劣绅，在可能范围内成立乡村自治之临时委员会”^⑨。陈独秀同意这一计划，并表示经费问题已可解决。会议决定派周恩来、邓中夏先后赴湘。但是，由于鲍罗廷反对，这一计划未能实行。

对于武装的反革命叛变只能用武装的革命力量加以讨伐，优柔寡断只能养痈遗患。但是，鲍罗廷也有自己的理由：政府和军队都不稳，毅然行动不仅没有胜利把握，而且必将导致统一战线破裂。

大规模打击、镇压土豪劣绅，重新分配土地，必须有充分的思想、干部、政策准备，还必须有政权，特别是军队的支持和保护。当时湖南等地区还不具备这些条件，匆促上阵，结果，一旦发生变乱，必然无法妥善处理。

五、唐生智公然改变态度

6月26日，唐生智抵达长沙，随即公然改变既往态度，致电武汉国民党中央说：“工农运动领导失人，堤流溃决，迭呈恐怖”，“留省军人目睹恶化，身受压迫，乃作自决自卫之谋”。他提出：“党部及各民众团体停止活动，听候改组”，对许克祥，则表示系“激于义愤，实误触纪律”，“请从轻记过一次，留营效力”^⑩。电报到达武汉中央后，于右任曾表示，对许克祥未免处置得太轻了，但汪精卫表示，只要唐生智“能镇压下去，可以照准”^⑪。唐生智未到长沙前，救党会曾决定，无论如何，不能动摇，但唐生智一到长沙，救党会即作鸟兽散。27日，湖南省党部、市党部、省学联、省农协以及各工委在城厢散发传单，主张恢复事变前的革命状态，严办许克祥。唐生智下令从严究办，28日，曹树生等4人被枪决。周斓布告称：“倘再有前此事情发生，则为有心扰乱后方安宁秩序，一经拿获，无论首从，定予军法从事”^⑫。

6月29日，武汉国民党中央政治委员会批准唐生智的意见，任命周斓、刘兴、赵墨农、冯天柱、李荣植、黄士衡、谢晓钟、曹伯闻、唐生智为湖南省政府委员，唐生智为主席，同时任命周斓、李荣植、雷孟强、李毓尧、曹伯闻、黄贞元、尹松乔、冯天柱、唐生智9人为湖南省党部委员。随

后，唐生智召开湖南省党部成立会，自述态度变化经过，声称自回湖南之后，“各方面调查考察，才晓得是全体民众不安，军队不能不起来解除全民众之痛苦”。他说：“湖南以前种种惨劫，完全是湖南的共产党所造成。”他同时要求在军队中做政治工作的共产党人“自行报明”，否则，一经查出，一定加以严厉处分”。

唐生智转变态度意味着国民革命军中相当大的一部分力量的转向。北伐以来，唐生智的部队一直是国民党左派和武汉国民政府的依靠力量。这一支部队转向，国民党左派武汉国民政府的地位就很不妙了。后来的历史表明，正是在这支部队的压力下，武汉政府决定与共产党分家，第一次国共合作因而终结。

（作者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所）〔责任编辑：吴元康〕

注释：

- ①余湘三：《马日铲共之始末》，湖南《国民日报》，1930年5月21日。
- ②王东原：《浮生简述》，传记文学出版社，台北1987年版，第21页。
- ③《李品仙回忆录》，台北中外图书出版社1975年版，第81页。
- ④⑪许克祥：《马日铲共回忆录》，台北中央文物供应社1956年版。
- ⑤《湖南省政府来电》，《湖南省政府公报》第44期。
- ⑥《湖南省政府谋电》，《湖南省政府公报》第44期。
- ⑦《湖南省政府布告》，同上。
- ⑧《湖南省政府敬电》，同上。
- ⑨《长沙之救党大运动》，《广州民国日报》，1927年6月5日。
- ⑩《救党委员会之组织》，《广州民国日报》，1927年6月9日。
- ⑫《湖南救党委员会唐生智等通电就职》，《上海民国日报》，1927年6月8日。
- ⑬《何军长谋电》，《湖南省政府公报》第44期；《何军长通电》，《汉口民国日报》，1927年6月12日。
- ⑭《唐生智致湖南省政府电》，《汉口民国日报》，1927年5月25日。
- ⑮《唐生智电》，《申报》，1927年6月4日。
- ⑯《唐生智在西平对将士及政治工作人员之训话》，《汉口民国日报》，1927年5月31日；《唐生智在郑州召集军官讲话》，《汉口民国日报》，1927年6月7日。
- ⑰《中政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速记录》，《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会议史料》，第1203页。
- ⑱《中央执委会沁电》，《湖南省政府公报》第44期，参见《中共中央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记录》，1927年5月27日。
- ⑲《中央汪、谭两主席电》，《湖南省政府公报》第44期。
- ⑳《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第二届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扩大会议速记录》，油印件。
- ㉑《长沙军工冲突事件》，《晨报》，1927年6月20日。
- ㉒《讨共军包围中之湖南》，《晨报》，1927年6月22日。
- ㉓《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政治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速记录》，《中国国民党第一、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会议史料》，第1235页。
- ㉔《唐生智对湘请愿代表团表示许克祥背叛党纪、军纪》，《汉口民国日报》，1927年6月27日。
- ㉕㉖《右倾中之湘省新局面》，《晨报》，1927年7月1日。
- ㉗㉘《湘人讴歌什么》，《晨报》，1927年7月6日。
- ㉙柳直荀：《湖南马夜事变之回忆》，《布尔什维克》第20期。
- ㉚《机会主义史》，《蔡和森的十二篇文章》，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76—77页。
- ㉛《关于湖南事变以后的当前策略的决议》，《中共中央文件选集》(3)，第138—139页。
- ㉜《中共中央文件选集》(3)，第156—163页。
- ㉝㉞《向导》，第179期，第197期。
- ㉟《中共中央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记录》。
- ㉟司马璐：《1927年的国共分家》，香港自联出版社1977年版。
- ㉛《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政治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速记录》，《中国国民党第一、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会议史料》，第1281页。
- ㉜《湘省共产党又遭迫害》，《申报》，1927年7月5日。
- ㉝《唐生智在湖南省政府纪念周演词》，《湖南省政府公报》，1927年7月5日。